偃师区应急管理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

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应急管理局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以及国家、省、市、区要求, 着力提升政务公开质量,加强政策解读和回应,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,完善政务公开体制 机制,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。

- (一)主动公开:按照区政府政务公开要求,我局及时公开和更新信息内容,确保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全面、及时、准确。2024年,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发布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相关信息,基本上做到了日常性工作定期公开,阶段性工作逐段公开,临时性工作随时公开、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事项及时公开。
- (二) 依申请公开:根据新条例完善依申请公开制度和公开指南,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的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等各环节的工作流程,做好合法性审查,确保答复时限和答复内容的依法依规。同时不断加强工作人员的培训和学习,切实增强业务能力。本年度,我局没有接到依申请公开申请件,没有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
- (三)政府信息管理:及时调整信息公开责任主体,根据职责调整和各项工作进展,对公开栏目信息进行动态更新调整。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发布、审核、培训等工作机制,严抓发布前审核、发布后更新及文件有效性管理。认真学习政务信息公开有关要求。
- (四)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:我局积极配合政务公开办,完善了政务公开平台功能和 栏目设置,及时发布政务信息,积极组织线下政务公开活动日,大力宣传目前应急局主要工 作,进一步提高政务服务水平,提升群众的获得感。
- (五)监督保障:为保证信息公开工作能规范有序地发展,我局严格执行相关工作制度,加强信息监督管。及时处理政府网站错表述、错别字,开展常态化督查工作,确保栏目内容保障到位,杜绝更新不及时、内容不准确等问题的发生,规范、准确、及时公开各栏目信息,不断提升主动公开工作实效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许可	7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处罚	54									
行政强制	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 万元)	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				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			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	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 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总计		
一、本年	=新收政府(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二、上年	E 结转政府(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
	(一) 予以		0	0	0	0	0	0	0		
	(二) 部 形, 不计	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 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	
	` ' '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	
		3.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	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	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
	(四) 无 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	
三、本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	
年度办	(五) 不 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	
理结果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	
	(六) 其 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	0	0	0	0	0	0	0		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		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		
	(七) 总计		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	专下年度继续	续办理	0	0	0	0	0	0	0	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		行政复议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ſ	结果	公田 公田 甘加 <u></u>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1 息仕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虽然,在 2024年,我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,但是实际工作中还存在一些比较突出的问题,表现在:一是政务公开信息及时率还有待进一步加强,信息公开不能满足群众现目前需要;二是宣传力度还有待进一步加强,对相关政务公开方式群众关注度较低,部门需要群众知晓的信息不能第一时间反馈到群众。

下一步我局将按照《条例》的规定和政府办的要求,做好以下几项工作。一是加大队伍建设力度。在目前人才队伍建设的基础上,加大政务信息公开人员配备力度,加大培训力度,确实提高工作能力,加大政务公开的力度。二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。严格按照政务公开要求,对涉及我局的相关政务信息及时公开,进一步提升群众知晓率。及时更新政府信息,以社会关注度高、公共利益大的政府信息作为突破口,推进全区应急系统政府信息公开;深化行政许可等具体行政行为的信息公开,逐步探索形成工作规则。主动向社会公开可以公开的信息,以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完整性、全面性和及时性。三是规范政府信息公开行为。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处理系统应用,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流程;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核制度。主动听取广大群众对全区应急管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,充分发挥人民群众和新闻舆论的监督作用,不断改进工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4年,未收取依申请公开信息处理费。